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Poly (Hong Kong)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

暫停股份買賣

應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待本公司刊發屬於股價敏感性質之主要及關連交易公告。

承董事會命
保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雪明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賀平先生、陳洪生先生、王旭先生、雪明先生、韓清濤先生、葉黎聞先生及陳德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振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剛太平紳士、林德城先生及蔡澍鈞先生。